

附件2

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检察院
2020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0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对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依法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提出议案。

2. 对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捕、审查起诉；依法对侦查活动、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3. 依法对刑事案件判决、裁定决定执行情况和监狱、劳教所、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4. 依法对民事审判和刑事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

5. 负责全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依法管理全院检察官、司法警察及其他工作人员；组织、规划全院检察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

6. 协同区委主管部门管理和考核院中层的科长、副科长、员额检察官，依法办理向人大提请任免和提请批准任免等事项。

7. 对违反法律法规，侵害社会公共利益或特定的他人利益的行为，代表国家提起公益诉讼。

8. 承办其他应由区人民检察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政治处。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0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三、2020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0 年，我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积极贯彻省市区委和上级检察机关决策部署，立足检察职能，聚焦主责主业，深化对标找差，坚持问题导向，全面提升服务高质量发展的能力水平和工作实效，努力为地区和江北新区发展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保障。

1. 坚持讲政治、顾大局，着力提升服务地区发展的工作实效
2. 坚持强主责、抓主业，着力提升维护公平正义的履职能力
3. 坚持谋发展、重自强，着力提升检察工作创新创优活力
4. 坚持抓队伍、育人才，着力夯实检察机关内在发展根基

第二部分 检察院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功能分类		支出用途	
		功能科目名称	金额	项目名称	金额
一、财政拨款	5885.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4905.71
1. 一般公共预算	5885.54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979.8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4380.05		
三、其他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17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952.32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当年收入小计	5885.54	当年支出小计		5885.54	
上年结转资金		结转下年资金			
收入合计	5885.54	支出合计		5885.54	

公开 02 表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金额
收入总计		5885.54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小计	5885.54
	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	5885.54
	专项收入	
政府性基金	小计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小计	
	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其他非税收入	
其他资金	小计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小计	
	其中：动用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公开 03 表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结转下年资金
5885.54	4905.71	979.83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用途	
		项目名称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5885.54	一、基本支出	4905.7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项目支出	979.83
		三、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收入合计	5885.54	支出合计	5885.54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5885.5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80.05
20404	检察	4380.05
2040401	行政运行	3765.0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3.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6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7.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2.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2.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90
2210202	提租补贴	376.02
2210203	购房补贴	275.4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4905.7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72.32
30101	基本工资	398.30
30102	津贴补贴	1257.81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5.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2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5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0.9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95.09
302	商品服务支出	298.14
30201	办公费	177.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5	会议费	1.0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68
30228	工会经费	34.23
30229	福利费	2.1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4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5.25
30302	退休费	262.9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2.5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2.5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20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5885.5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380.05
20404	检察	4380.05
2040401	行政运行	3765.0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1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53.1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5.6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7.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52.3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52.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0.90
2210202	提租补贴	376.02
2210203	购房补贴	275.4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合 计		4905.7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72.32
30101	基本工资	398.30
30102	津贴补贴	1257.81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5.6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2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7.8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51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0.9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95.09
302	商品服务支出	298.14
30201	办公费	177.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5	会议费	1.0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68
30228	工会经费	34.23
30229	福利费	2.1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4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5.25
30302	退休费	262.96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2.5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2.5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7.20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 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合计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28	47.28		36.6		36.6	10.68	1.0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金 额
合 计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该表为空表

公开 11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浦口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53.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3.23
30201	办公费	177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215	会议费	1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9	福利费	2.13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49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为必填项。

公开 12 表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XXXX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物品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总计
合计					
一、货物 A					
二、工程 B					

三、服务 C					

注：1.采购组织形式为：集中采购、部门集中采购和分散采购。

2.采购品目名称根据《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规定品目名称填写。

3.该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浦口检察院2020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5885.5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954.3万元，增长19.35%。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5885.54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5885.54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5885.5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954.3万元，增长19.35%。主要原因是内设机构改革后，检察职能和工作内容调整，需要相应经费保障。

（2）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上年、今年均无此项收入。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上年、今年均无此项收入。

3.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上年、今年均无此项收入。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2020年度预算编制期间上年资金尚未结转。

（二）支出预算总计5885.54万元。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原因是无此项开支。

2. 公共安全（类）支出4380.05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检察院

日常运行经费开支及查办案件所需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740.32万元，增长20.34%。主要原因是日常经费开支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53.17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在职退休人员的养老、医疗、工伤保险、职业年金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了99.63万元，增长21.97%，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职业年金调整标准。

4. 住房保障（类）支出952.32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提租补贴等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了114.35万元，增长13.65%，主要原因是在职退休人员增加、公积金、房帖缴存基数调整。

5. 结转下年资金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年初尚无法统计结转下年资金额度。

此外，基本支出预算数为4905.7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21.97万元，增长9.41%。主要原因是检察业务增加，公积金、房帖调整。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979.8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32.33万元，增长118.9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新大楼建设开办费、未检社会支持系统。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浦口检察院本年收入预算合计5885.54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885.54万元，占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资金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浦口检察院本年支出预算合计5885.54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4905.71万元，占83.35%；

项目支出979.83万元，占16.65%；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0万元，占0%；

结转下年资金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浦口检察院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885.54万元。

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954.3万元，增长19.35%。主要原因是内设机构改革后，检察职能和工作内容调整，需要相应经费保障。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浦口检察院2020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5885.5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54.3万元，增长19.35%。主要原因是内设机构改革后，检察职能和工作内容调整，需要相应经费保障。

其中：

（一）检察安全（类）

1. 检察（款）行政运行（项）支出3765.05万元，与上年相

比增加260.68万元，增长7.44%。主要原因是检察职能改变，保障相应检察工作。

2. 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61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80万元，增长355.56%。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支出有所增加、计算口径差异。

3. 检察（款）机关服务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36万元，减少100%，主要原因是此项开支不固定。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1、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255.64万元，比上年增加29.31万元，增加了12.86%。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职业年金标准提高。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支出297.5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了70.5万元，增加了31.0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房帖标准提高。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00.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6.28万元，增加了13.71%。主要原因是工资上涨、住房公积金基数提高。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376.02万元，348.8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7.21万元，增加7.8%。主要原因是工资上涨、老职工提租补贴提高。

3、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75.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0.86万元，增加22.65%。主要原因是工资上涨、新职

工住房补贴提高。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浦口检察院2020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4905.71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607.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98.1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浦口检察院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905.7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21.97万元，增长9.41%。主要原因是检察职能改变和保障工作的需要。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浦口检察院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4905.71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607.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业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98.1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会议费、

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浦口检察院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36.6万元，占“三公”经费的77.41%；公务接待费支出10.68万元，占“三公”经费的22.5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去年、今年均无此项开支。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36.6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买车计划。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36.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9万元，主要原因是2019年报废车辆，车辆减少。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10.6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6万元，主要原因是例行勤俭节约，压缩公务接待开支。

浦口检察院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1万元，和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会议次数预估与去年一致。

浦口检察院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万元，主要原因是培训费纳入了

项目支出“检察业务培训费”。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浦口检察院2020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253.2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16.28万元，降低62.18%。主要原因是：大幅压减经费开支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1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2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12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240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未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5885.54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单位预留机动经费：指预算单位年初预留用于年度执行中增人、增资等不可预见支出的经费。

八、“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

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